## **（沙）应急罚〔2023〕9号处罚公示**

|  |  |
| --- | --- |
| 处罚决定文号 | （沙）应急罚〔2023〕9 号 |
| 处罚名称 | 沙湾银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未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案 |
| 处罚类别 | 罚款 |
| 违法事实 | 沙湾银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砂石分离机泥浆池未作有限空间标识，未建立有限空间台账，违反了了《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七条的规定。 |
| 处罚依据 | 依据 《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三十条第一项的规定，参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第 49.5.4 工的规定。 |
| 处罚结果 | 决定处人民币3000元（叁仟元整）罚款的行政处罚。 |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沙湾银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4223568872936F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景兆智 |
| 处罚决定日期 | 2023年9月18日 |
| 备注 |  |